

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 炉除渣机左右侧主轴轴承更换施工(二次) 询比单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已由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决策立项，资金自筹且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1 炉除渣机左右侧主轴轴承更换施工进行询比采购，欢迎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 项目基本情况

2.1 项目名称：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1 炉除渣机左右侧主轴轴承更换施工(二次) 询比单采购

2.2 项目编号：M410100006510015101N

2.3 实施地点：重庆市开州区渠口镇渠口村 1 组

2.4 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提供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1 炉除渣机左右侧主轴轴承更换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旧轴承拆卸、安装前检查清理、新轴承安装、找正与调试等。

具体内容详见《#1 炉除渣机左右侧主轴轴承更换施工技术规格书》（以下简称为《技术规格书》）。

2.5 ☒交货期/☐服务期限/☐工期要求：6 日历天/炉，具体开始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响应人必须遵守计划停炉的时间安排，服从调度，合理安排人员完成所有工作。工程进度须满足采购人要求，如未按采购人要求按期完成，将依据重庆绿能有限公司关于工程进度相关管理办法进行考核。

2.6 质量要求：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能通过验收，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2.7 最高采购限价：无

2.8 响应保证金：无

2.9 标段划分：1

2.10 其他要求：为保证合理报价，有意参与的供应商，报名报价前务必与技术人员充分沟通，确定相关要求和内容。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专项要求：

第一条 施工物料管理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一）进场物料应当按指定区域分类、整齐堆放，设置明显标识，标明物料名称、规格、数量、状态，不得占用消防通道、安全出口及设备巡检通道。

（二）施工过程中应当严格执行物料领用登记制度，当日领用未使用的物料应当当日退回仓库或妥善

存放至指定封闭区域，不得随意散落在作业现场。

（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物料应当单独存放，落实专人管理、防火防爆防护措施，严禁违规堆放在作业面。

第二条 单个作业面全部施工完成后，施工单位应当组织全面清理

（一）剩余物料全部清运出场或退回仓库，无废弃物料遗留。

（二）临时搭建的施工设施、防护装置全部拆除，场地恢复至施工前状态。

第三条 施工过程清理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一）作业人员每完成一道工序，应当同步清理作业面产生的边角料、建筑垃圾、包装废弃物等，保持作业面整洁，无杂物、无积水、无油污。

（二）高处作业产生的杂物应当采用密封容器或专用通道清运，严禁高空抛掷建筑垃圾。

（三）涉及动火、动土、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的，作业完成后应当全面排查清理作业现场残留的火种、土石方、作业废弃物，消除安全隐患。

（四）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全部清运至指定处置场所，不得随意丢弃、填埋。

第四条 责任与考核

（一）承包人是现场每日“工完料尽场地清”及设备损坏预防的责任主体，应当建立内部管理考核机制，将相关责任落实到班组、个人。

（二）首次发现的，责令限期整改，予以口头警告。

（三）逾期未整改或同一问题重复出现的，给予考核500-1000元/次，并约谈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四）因场地清理不到位导致安全事故、影响设备正常运行的，扣除相应比例的工程款，情节严重的纳入合作方黑名单。

（五）施工过程中应做好对现场设备设施的安全防护，如有损坏由作业单位负责修复或赔偿，造成生产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同时按合同或发包人相关制度追究承包人及责任人员责任；涉嫌违法的，移送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六）施工结束后，承包方需将作业面及施工场地给予清扫干净如初，如未清扫或清扫不及时，发包人将另行安排人员清理，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均由承包方承担并支付，如未按要求支付的，发包人有权从合同价款中按发生费用的2倍予以扣除。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响应人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合法有效，具有相关经营范围及能力。

3.2 资质要求：响应人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3 业绩要求：响应人 2023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在国内至少具有 1 项相类

似业绩（须提供证明业绩的合同扫描件）。

3.4 人员要求：专业人员，必须为施工人员购买不低于 100 万的意外伤害保险。

3.5 信誉要求

3.5.1 供应商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或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5.2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相关主体（企业）的网站打印页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查询路径：“信用中国网站首页”－“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企业（查询截图需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须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

3.5.3 供应商未列入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黑名单。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信用信息”“不良行为公示”“供应商黑名单(集团级)”(<https://www.zybt.com/gyshmd/index.jhtml>)查询（此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实）。

注：（1）前述“未被列入”包括没有该情形、处罚已失效或取消。

（2）查询日期需在公告发布日之后，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查询结果网页截图须显示查询日期。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单位相关信息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情形下，仍利用有关平台信息更新滞后的，视为故意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3）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信誉查询截图的，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若在评审现场招标人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单位负责人指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代表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或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

3.6 其他要求

3.6.1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存在该条款情况的，均按无效标处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询比须知

4.1 本项目通过中原招采平台 (<https://www.zybt.com/>) 进行全电子化采购。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供应商可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无需到开标现场。

4.2 有意参与询比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需先登录中原招采平台 (<https://www.zybt.com/>) 办理 CA 互认证书，方能参与本次询比活动。CA 互认证书办理详见操作指引 (<https://www.zybt.com/gysczq/index.jhtml>)

4.3 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 09 时 55 分前，使用 CA 互认证书/实体 U-KEY 证书登录中原招采平台确认参与项目。平台使用相关问题请致电：400-6703-999。

4.4 登录和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操作指引详见中原招采平台首页<服务中心>-<操作指南>-<供应商报名及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教程>（<https://www.zybt.com/u/cms/www/202509/2.供应商报名及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教程.pdf>）

4.5 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https://www.zybt.com/fwpsfbz/397184.jhtml>）、发票开具操作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操作指南>-<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https://www.zybt.com/u/cms/www/202509/4.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pdf>）

4.6 中原招标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

有关 CA 互认证书办理、询比报价、各类交易常见问题咨询及在线客服帮助、配套工具下载指引，均可前往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查看，专区链接：<https://www.zybt.com/gysczq/index.jhtml>。

注：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依法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 （1）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电子邮箱一致；
- （2）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缴费人一致；
- （3）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联系电话一致；
- （4）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
- （5）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收款子账户；
- （6）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5. 询比报价

5.1 本项目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请各供应商于报价截止时间前登陆中原招采网上传报价，逾期作废；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报价失败的，后果自负。

5.2 本次询比只有一次报价机会，请供应商谨慎填写报价并认真核对。

5.3 报价高于最高采购限价的报价无效。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报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自然条件及市场等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5.4 本项目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见附件。供应商一经报价，即视为响应本次采购公告及附件的所有内容。

5.5 本次询比报价有效期为（响应有效期）日历日，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放弃响应的，或未按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或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的，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

5.6 本项目 ☒ 要求 / ☐ 不要求上传资格审查资料，资格审查资料包括：☒ 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资质

要求、☒业绩要求、☒人员要求、☒信誉要求及响应承诺（参考格式见附件2）、☒其他要求，按顺序编入一个文档，在系统报价时一并上传。满足本询价公告第3条款询价响应人资格要求的申请人，登录《中原招采网（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并上传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廉洁承诺书及加盖公章的第3条款规定的相关文件扫描件（报名材料为资格审查的依据，请各响应人务必上传本条所规定的报名材料，具体要求见附件：报名材料格式）。

注：对报名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响应人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响应人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评标开始后，仍将由采购小组对响应人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响应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6. 成交标准及其他要求

6.1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参与候选人推荐，成交候选人数量为：3名。

6.2 由☒评审小组/☐采购人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如出现不同供应商报价一致的情况，由☒评审小组/☐采购人综合对比报价一致的供应商实力后确定候选顺序。

6.3 如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被查实存在造假、违法行为，或放弃成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可以依次选择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者重新采购。

6.4 其他要求：无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

8. 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采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异议投诉渠道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异议投诉>（<https://www.zybtp.com/yyts.jhtml>）。邮箱：zybtpzglb@163.com。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开州区渠口镇渠口村1组

联系人：技术 李先生 电话：17723104823

联系人：商务 陈先生 电话：13647657238

电话：023-81750597

邮箱：275834664@qq.com

监督单位：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地 址：重庆市开州区渠口镇渠口村1组

联 系 人：傅女士

联系电话：023-81751991

采购人：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陈永军

2026年10月26日

